

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Hualien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1年3月9日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 林俊廷

聯絡電話：(03) 822-6153

花檢偵辦玉里鎮長貪污案件新聞稿

本署江昂軒檢察官於昨(8)日指揮法務部調查局花蓮縣調查站、東機站、花蓮縣刑大等單位，持花蓮地院法官核發之搜索票，搜索玉里鎮公所、蔡姓鎮長及相關標案承辦人員之辦公位置與住處，共計搜索15處所，涉案被告11人。

本案涉及玉里鎮公所於108年至110年間之公共工程弊案，及蔡姓鎮長與多家得標廠商之間的不正當金錢往來，金額累計達上千萬元，涉嫌違反貪污治罪條例收受賄賂、圖利等罪嫌。案經檢察官偵訊後，認為蔡姓、徐姓、李姓、吳姓、林姓被告等5人犯罪嫌疑重大，且有勾串共犯及證人之虞，於今(9)日凌晨5時，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；另張姓、金姓被告具保20萬元，陳姓被告具保30萬元，其餘被告及證人均請回，本案將由檢察官持續深入追查。